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5597922132024108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白城市洮北区西郊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白城市新通图文快印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白城市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吉林白城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城市新通图文快印中心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白城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城市新通图文快印中心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吉林白城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城市新通图文快印中心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印刷服务/其他印刷服务	-	印刷材料:满足,印刷工艺:满足,印刷尺寸:满足,印刷数量:满足,其他服务响应:满足	品牌:;印刷材料:满足,印刷工艺:满足,印刷尺寸:满足,印刷数量:满足,其他服务响应:满足	1	项	500.00	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30日内付清全部货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一、印制品名称：彩印200张。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二、货款结算1、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 30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 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三、货物包装与交付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。3、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7日内。 4、交货方式：送货上门。四、验收1、验收标准：按照约定的质量要求；2、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1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五、违约责任1、甲方逾期支付（申请支付）货款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3 %的违约金；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，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3 %的违约金。2、乙方逾期供货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3 %的违约金；乙方逾期3 日不能交货的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 %的违约金，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六、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、本合同的订立、解释、履行及争议解决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。2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3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4、本合同一 1/2 式

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工行白城洮北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80522140900108672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